

山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韩庄水源地项目建设项目
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1年10月20日，山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在德州市齐河县焦庙镇韩庄村，组织召开了韩庄水源地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，参加验收会的有建设单位—山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、编制单位—山东非凡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、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单位—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、验收检测单位—山东铭洋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和特邀的2名专家，成立了验收工作组（名单附后）。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和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，并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进行了汇报，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、运行情况，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。经认真讨论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基本情况

1、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山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“韩庄水源地项目”为新建项目，位于德州市齐河县焦庙镇和祝阿镇，该项目水源地占地面积68000m²，主要建设20眼400~410米深机井，单井出水量为300~330m³/h，为齐河县及周边乡镇居民供水。建成后可满足年取水量为492万m³/a。

2、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山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委托德州天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，并于2020年3月25日获得齐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《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韩庄水源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齐审批建[2021]37号）。该项目不纳入排污许可管理。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2021年8月25日竣工，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为2021年8月25日~2021年9月30日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等有关要求，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。

山东清源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对项目区域进行了现场自查，编制了验收监测实施方案，并委托山东铭洋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，山东铭洋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~2021年9月30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（编号：SDMY-HJ21H0118）。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。

3、投资情况

本项目设计总投资 15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40.7 万元，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2.71%。实际总投资 15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40.7 万元，占项目总投资的 2.71%。

4、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：环评中设计的全部建设内容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中设计的内容一致，无重大变更。

三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

1、废水

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值班人员生活污水，产生量为 58m³/a，生活污水使用化粪池处理，定期由环卫部门抽吸外运处理，不外排。

2、废气

本项目为水源井项目，属于非生产性项目，运营过程中主要涉及水井泵房、变频室的运行。项目员工厨房使用电进行烹饪，无废气产生。厨房提供一日三餐，在烹饪过程中会有油烟废气产生，项目设值班人员较少，饮食油烟使用吸油烟机进行处理，处理后在厨房屋顶排放，饮食油烟排放量较少，在此不作定量分析。

3、噪声

该项目噪声主要为潜水泵产生的噪声，噪声级约为 90~95dB (A)，经全封闭地下式水源井泵房隔声处理，再经距离衰减、绿化降噪等措施消减后，可以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2 类区标准的要求。

4、固体废物

该项目每天设值班人员 2 人，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.73t/a。生活垃圾全部袋装化，定时收集，垃圾桶密封无渗漏，集中收集后，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置。

5、其他环保设施

(1) 规范化排污口、监测设施及在线监测装置

该项目无废气、废水排放，未安装自动监测设备。

(2)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

本项目为水源地项目，项目在运行过程中风险主要为消毒剂的泄漏以及井壁

的隔水、防渗措施失效，可能会导致地下水的串层，造成饮用水层的污染。企业采取如下防范措施。一旦发生事故，建设单位将及时采取措施，关停潜水泵、阀门等设施，立即对其进行修复，减少对地下水饮水层的影响。因此，只要厂家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，加强安全管理，项目生产是安全可靠的。为了保护当地地下水，在井的影响半径范围内，不应修建渗水厕所和废水深水坑，堆放废渣和垃圾或铺设污水渠道，不从事破坏深层土层的活动。根据现状勘察情况，目前两口井周围区域未发现有无上述情况，继续严格管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措施调试结果

监测监测期间，该项目正常生产，生产负荷大于 75%，环保设备正常运行，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。

1、废水

该项目废水主要为值班人员生活污水，产生量为 58m³/a，生活污水使用化粪池处理，定期由环卫部门抽吸外运处理，不外排。不需要监测。

2、废气

本项目为水源井项目，属于非生产性项目，运营过程中主要涉及水井泵房、变频室的运行。项目员工厨房使用电进行烹饪，无废气产生。厨房提供一日三餐，在烹饪过程中会有油烟废气产生，项目设值班人员较少，饮食油烟使用吸油烟机进行处理，处理后在厨房屋顶排放，饮食油烟排放量较少，在此不作定量分析。不需要监测。

3、噪声

验收监测期间，本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47dB（A），小于其标准限值 60dB（A），夜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44dB（A），小于其标准限值 50dB（A）。本项目厂界噪声测定值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 类标准要求。

4、固废

该项目每天设值班人员 2 人，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.73t/a。生活垃圾全部袋装化，定时收集，垃圾桶密封无渗漏，集中收集后，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置。

5、总量控制

本项目环评和批复未设置总量控制指标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，环保手续基本完备，技术资料基本齐全，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“三同时”管理制度，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审批意见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，各类污染物能够实现达标排放，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，验收合格。

六、后续要求

1、定期维护污染治理设施并做好运行记录。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，稳定达标排放。根据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》（HJ819-2017）定期开展自行监测。

2、健全环境风险防范管理体系，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的演练工作，确保在发生事故时能及时、准确予以处置，减少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。

专家组

2021年10月20日